



固定资产投资

2025 09091 4412 04491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通州发改（核）〔2025〕38号

关于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核准的批复

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关于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核准的请示》、《关于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招标方案的请示》收悉。根据市规自委通州分局《关于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有关意见的复函》等相关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

二、建设单位：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三、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北京财贸职业学院校本部（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 88 号）校园的西南侧。东至永顺路，西至通惠北路，南至永顺北街，北至通燕高速辅路。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外地埋管换热系统、能源机房设备系统、电气及控制系统、屋顶空气源热泵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等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54 万平方米，总供能面积约 2.23 万平方米。本项目总冷负荷 1668kW，总热负荷 1421kW，拟采用地源热泵耦合空气源热泵系统供冷供热，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供热装机占比为 100%，共布置地埋孔约 119 个，有效埋深约 180 米。能源机房配套土建工程、屋顶空气源机组设备及管线土建基础、建筑内空调末端设施、能源机房常规机电系统等不在本项目范围内。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826.6 万元，其中工程费 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9.5 万元，预备费 24.1 万元。项目投资全部由你单位自筹解决。

六、项目建设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划、土地、环保等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应就道路下方敷设管线方案等与相关单位做好对接，保证项目有序实施。

七、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 份，请项

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八、本批复有效期为 2 年，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 2 年期限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

（联系人：节能科 谷超男； 联系电话：69545914）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新能源系统（BOT）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名称：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86193296Q

	采购细项	单项合同估算 金额（万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或 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自行招标或 委托招标）	不采用 招标形式	备 注
勘察	工程勘察	17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设计	工程设计	32.4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施工	工程施工	703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工程监理	22			核准	低于招标金额
重要设备						含在施工招投标中
重要材料						含在施工招投标中
其他		52.2				
核准意见说明：						

注意事项：

1. 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0 日印发